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19-18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公司董事会			
提议理由：基于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充足的现金流，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0.30	0
分配总额	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以公司 2018 年末总股本 4,216,015,009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 73,167,190 股，即 4,142,847,81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4,285,434.57 元。		
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股本若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提议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

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川华信审（2019）03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04,646,781.14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94,649,927.54元，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支付普通股股利632,402,251.3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2,480,739,193.39元，民生银行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少361,020,420.23元，年度可分配利润为12,997,313,375.41元。母公司2018年实现净利润为1,045,547,731.95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4,554,773.20元，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支付普通股股利632,402,251.3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144,658,877.00元，年度可分配利润为2,453,249,584.40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2018年度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35,933,209.85元视同现金分红，公司2018年度拟分配现金红利共计260,218,644.42元（含2018年度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占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704,646,781.14元的15.27%。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达139.48%。

基于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充足的现金流，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

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二、公司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集团”)自 2018 年 7 月 13 日起 6 个月内，以不低于 2.7 亿元人民币，不超过 8.7 亿元人民币增持本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7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8)。

截至 2019 年 1 月 13 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并已实施完毕。在增持期限内，新希望集团增持公司股份 48,493,6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增持金额 303,656,091.54 元(不含交易手续费)，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新希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048,163,1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

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生变化。

2、公司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 6 个月内无减持计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知情人员进行了登记和上报深圳证券交易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